证券代码:002862　　证券简称:实丰文化　　公告编号:2024-048

实丰文化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2024】半年度报告摘要

一、重要提示

本半年度报告摘要来自半年度报告全文,为全面了解本公司的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及未来发展规划,投资者应当到证监会指定媒体仔细阅读半年度报告全文。

所有董事均已出席了审议本报告的董事会会议。

非标准审计意见提示

□适用 √不适用

董事会审议的报告期利润分配预案或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适用 √不适用

公司计划不派发现金红利,不送红股,不以公积金转增股本。

董事会决议通过的本报告期优先股利润分配预案

□适用 √不适用

二、公司基本情况

1、公司简介

股票简称	实丰文化	股票代码	002862
股票上市交易所	深圳证券交易所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王依娜		
办公地址	广东省汕头市澄海区文冠路澄华工业区实丰文化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电话	0754-85282699		
电子信箱	zhengquan@gdsftoys.com		

2、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公司是否需追溯调整或重述以前年度会计数据

□是 √否

	本报告期	上年同期	本报告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营业收入(元)	155,446,389.74	124,095,480.74	25.26%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元)	2,469,457.92	713,817.72	245.95%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元)	-2,199,958.56	-2,319,869.32	5.17%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	-21,880,400.02	-23,040,637.73	5.04%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0206	0.0060	243.33%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0206	0.0060	243.33%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0.60%	0.15%	0.45%
	本报告期末	上年度末	本报告期末比上年度末增减
总资产(元)	633,204,589.58	630,017,276.75	0.51%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元)	410,946,297.16	408,512,648.99	0.60%

3、公司股东数量及持股情况

单位:股

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9,925	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如有)	0

前10名股东持股情况(不含通过转融通出借股份)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持股数量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质押、标记或冻结情况	
					股份状态	数量
蔡俊权	境内自然人	33.14%	39,763,889.00	29,822,917.00	质押	24,200,000
蔡俊淞	境内自然人	7.50%	9,001,200.00	0.00	质押	8,800,000
王盛忠	境内自然人	4.92%	5,900,000.00	0.00	不适用	0
深圳市高新投集团有限公司	国有法人	4.60%	5,522,400.00	0.00	不适用	0
蔡炳贤	境内自然人	2.21%	2,655,150.00	0.00	质押	2,655,100
林伟章	境内自然人	1.92%	2,302,550.00	0.00	不适用	0
实丰文化发展股份有限公司-“永丰者”第一期员工持股计划	其他	1.00%	1,200,000.00	0.00	不适用	0
蔡柏源	境内自然人	0.96%	1,149,300.00	0.00	不适用	0
王伟彬	境内自然人	0.52%	624,300.00	0.00	不适用	0
郑志安	境内自然人	0.49%	592,000.00	0.00	不适用	0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蔡俊权、蔡俊淞、蔡炳贤为姐弟关系,三人为一致行动人,其他前十大股东不存在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行为。					
参与融资融券业务股东情况说明(如有)	无					

持股5%以上股东、前10名股东及前10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参与转融通业务出借股份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前10名股东及前10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因转融通出借/归还原因导致较上期发生变化

□适用 √不适用

4、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变更情况

控股股东报告期内变更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控股股东未发生变更。

实际控制人报告期内变更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实际控制人未发生变更。

5、公司优先股股东总数及前10名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

6、在半年度报告批准报出日存续的债券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重要事项

(一)布局光储充业务

2024年,公司成立下属公司广东实丰电来充科技有限公司,主要从事机动车充电销售、电动汽车充电基础设施运营、集中式快速充电站、充电桩销售、智能输配电及控制设备销售等新能源项目。2024年8月6日,实丰电来充投资建设的实丰电来充北港充电站项目正式投入运营,公司积极响应国家能源局关于推进乡村充电基础设施建设、助力“百千万工程”的号召。通过这一项目的实施,致力于构建一个布局合理、服务便捷的充电网络,为新能源汽车的普及和乡村经济的绿色发展贡献力量,同时也为实现国家新能源汽车下乡战略和乡村振兴目标提供了坚实的支撑,促进美丽乡村建设。

(二)持续储备热门IP

公司与奥飞娱乐股份有限公司宣布达成重要战略合作协议,公司取得奥飞娱乐股份有限公司旗下知名IP一一超级飞侠智能故事机类目的授权,这一合作标志着两大玩具上市公司在儿童玩具领域的深度融合,携手共创儿童玩具产业新纪元。此外,公司旗下品牌洛克星球取得了《贪吃蛇大作战》、《蛋仔派对》的正版授权。

随着游戏市场持续扩张,玩具与游戏IP合作已然成为推动玩具产业创新和增长的重要引擎。通过跨界合作提升品牌知名度,注入创新活力,拓宽市场受众,进而加深消费者与IP的情感联系,同时也推动了玩具产业的转型升级。未来,实丰文化将持续通过技术创新的加持使电动玩具轻智能化,并搭载丰富的益教内容,以创意设计融合IP形象特点来提升产品精致度,在打造高质量、高颜值的电动玩具产品的过程中,不断扩大公司在玩具市场的份额,实现玩具IP与文化创新的融合发展。

(三)实丰文化荣获澄海玩具协会2024年度“突出贡献奖”

2024年5月26日,公司在汕头市澄海区玩具协会第七届会员大会第三次会议暨第七届理事会第五次会议上被授予“突出贡献奖”,以表彰公司在推动行业发展和创新方面所作出的成就。

(四)实丰网络荣获快手“光芒之翼奖”

实丰网络凭借其在Web端及手机端的多款游戏开发经验,以及对快手游戏平台的深耕,为快手用户打造了一系列高品质的休闲游戏,深受广大用户的喜爱和好评。在2024快手磁力引擎游戏行业峰会上,实丰网络荣获了“光芒之翼奖”。

证券代码:002862　　证券简称:实丰文化　　公告编号:2024-045

实丰文化发展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公司为下属公司提供担保进展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授信融资及担保情况概述

(一)授信融资情况概述

实丰文化发展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实丰文化”或“上市公司”)于2024年4月26日召开的第四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和第四届监事会第五次会议、2024年5月21日召开的2023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2024年度为公司及下属公司申请授信融资提供担保额度预计的议案》(下属公司含下属全资、控股、参股子公司,包括现有的、新设立的和通过收购等方式取得股权的公司,下同),为满足公司和下属公司业务发展和日常经营的资金需求,2024年公司及下属公司拟向相关金融机构 (包括但不限于银行、融资租赁公司等)申请不超过12亿元(含本数)的授信融资额度,授信方式为信用、抵押或担保,业务种类范围包括但不限于贷款、汇票承兑、汇票贴现、开立信用证、信用证项下进口押汇等,具体金额及业务品种以实际签署合同约定为准,在授权期限内,授信额度内可循环使用。

为满足下属公司实丰能源科技(广东)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实丰能源”)日常经营对流动资金的需求,实丰能源与欧力士融资租赁(中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欧力士”)签署了《融资租赁合同》,以其自有资产与欧力士开展融资租赁业务,融资总金额为人民币690.78万元。本次融资实际发生后,融资金额在2024年度授信融资额度预计审议范围之内。根据前述董事会和股东大会决议,已授权公司董事长在上述额度内办理具体手续并签署相关合同文件,不再另行召开董事会或股东大会。

(二)为授信融资提供担保概况及担保进展情况

为支持公司及下属公司的业务发展及日常经营资金需求,保障上述授信融资事宜顺利进行,公司及下属公司拟为彼此之间向金融机构申请授信融资提供总额不超过人民币12亿元(含本数)的担保,其中包括:

1、对资产负债率超过70%的公司及下属公司申请授信融资不超过5亿元的担保。

2、对资产负债率不超过70%的公司及下属公司申请授信融资不超过7亿元的担保。

担保方式包括但不限于连带责任保证担保、以公司或下属公司的资产提供抵押担保等。

上述融资担保中,涉及对参股子公司进行担保的,参股子公司的其他股东应当按出资比例提供同等担保。实际担保的金额以金融机构与公司及下属公司根据实际经营需要实际发生的担保金额为准, 任一时点的担保余额不得超过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的担保额度。

近日,实丰文化、深圳实丰绿色能源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实丰绿能”)、广东实丰智能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实丰智能”)为实丰能源与欧力士的融资租赁事项提供连带责任保证。实丰能源以其持有的部分光伏电站为主合同债务提供抵押担保,实丰绿能以其持有的实丰能源100%股权及其派生权益为主合同债务提供质押担保。本次担保事项在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第四届监事会第五次会议和2023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的担保额度及有效期内,无须提交公司董事会或股东大会审议。

二、被担保人基本情况

(一)被担保人基本情况

被担保人名称:实丰能源科技(广东)有限公司

成立日期:2024年07月17日

住所:汕头市澄海区澄华街道冠山社区文冠路北广东实丰智能科技有限公司第四幢第一层7号铺面(自主承诺申报)

法定代表人:王君娜

注册资本:人民币伍佰万元

类型:有限责任公司(非自然人投资或控股的法人独资)

经营范围:一般项目:太阳能发电技术服务;光伏发电设备租赁;新能源原动设备销售;太阳能热发电产品销售;智能输配电及控制设备销售;机械电气设备销售;配电开关控制设备销售;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储能技术服务;电池销售;以自有资金从事投资活动;光伏设备及元器件销售;电力电子元器件销售;节能管理服务;物联网设备销售;软件开发;合同能源管理。(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二)与公司的关系

实丰能源为公司的全资子公司实丰绿能的全资子公司, 即为公司的全资孙公司,公司间接持有实丰能源100%的股权。

(三)实丰能源的产权及控制关系方框图如下所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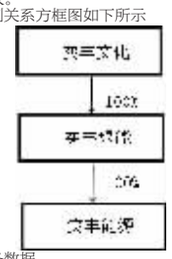

(四)实丰能源最近一期财务数据

实丰能源为2024年7月17日新设立的公司,暂无财务数据。

截止本公告日,实丰能源不存在诉讼、仲裁等或有事项,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

三、担保协议的主要内容

(一)实丰能源与欧力士签署的《融资租赁合同》

债权人:欧力士融资租赁(中国)有限公司

债务人:实丰能源科技(广东)有限公司

租赁物:光伏电站

买卖价款:人民币6,907,800元

租赁期限:六十个月

(二)实丰能源与欧力士签署的《动产抵押合同》

抵押权人:欧力士融资租赁(中国)有限公司

抵押人:实丰能源科技(广东)有限公司

抵押物:自有光伏电站

(三)实丰文化与欧力士签署的《保证合同》

债权人:欧力士融资租赁(中国)有限公司

保证人:实丰文化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保证方式:连带保证责任

保证期间:自本保证合同生效之日起,至主合同项下最后一期租金到期日后3年届满

保证担保的范围:1、承租人在主合同项下应付的全部租金(包括主合同期限届满时的未付租金及其延迟违约金);

2、承租人在主合同项下应付的违约金、损害赔偿金及其他所有费用。

(四)实丰智能与欧力士签署的《保证合同》

债权人:欧力士融资租赁(中国)有限公司

保证人:广东实丰智能科技有限公司

保证方式:连带保证责任

保证期间:自本保证合同生效之日起,至主合同项下最后一期租金到期日后3年届满

保证担保的范围:1、承租人在主合同项下应付的全部租金(包括主合同期限届满时的未付租金及其延迟违约金);

2、承租人在主合同项下应付的违约金、损害赔偿金及其他所有费用。

(五)实丰绿能与欧力士签署的《保证合同》

债权人:欧力士融资租赁(中国)有限公司

保证人:深圳实丰绿色能源有限公司

保证方式:连带保证责任

保证期间:自本保证合同生效之日起,至主合同项下最后一期租金到期日后3年届满

保证担保的范围:1、承租人在主合同项下应付的全部租金(包括主合同期限届满时的未付租金及其延迟违约金);

2、承租人在主合同项下应付的违约金、损害赔偿金及其他所有费用。

(六)实丰绿能与欧力士签署的《质押担保合同》

质权人:欧力士融资租赁(中国)有限公司

出质人:深圳实丰绿色能源有限公司

承租人:实丰能源科技(广东)有限公司

质押物:实丰能源100%股权

担保的债权最高余额:人民币8,594,740元

保证期间:自质权设立之日起至本合同项下担保范围内的所有债务全部清偿完毕之日止。

保证担保的范围:租金、违约金、损害赔偿金、保证金、期末购买价格、质权人实现债权的费用(如:诉讼费、保全费、评估费、律师费等)及承租人在租赁合同项下所有其他应付款项的支付义务。

四、累计对外担保数量及逾期担保的数量

截止本公告日, 包括此次担保在内, 公司及下属公司的实际担保金额累计为19,108.18万元,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总资产的30.33%,为公司及下属公司为彼此之间的担保,除此外无其他对外担保。公司及下属公司无逾期对外担保、无涉及诉讼的对外担保及因担保被判决败诉而应承担损失的情形。

五、备查文件

(一)《融资租赁合同》、《动产抵押合同》、《保证合同》、《质押担保合同》等合同。

特此公告。

实丰文化发展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年8月31日

证券代码:002862　　证券简称:实丰文化　　公告编号:2024-047

实丰文化发展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监事会第六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实丰文化发展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实丰文化”或“上市公司”)第四届监事会第六次会议通知于2024年8月17日以邮件及专人送达等方式给各位监事及列席人员。会议于2024年8月29日在广东省汕头市澄海区文冠路澄华工业区公司一楼会议室以现场结合通讯表决方式召开。本次会议由监事会主席陈少仰女士召集,会议应出席监事3名,实际出席监事3名,其中监事侯安成先生以通讯表决的方式出席会议。会议由公司监事会主席陈少仰女士主持,公司董事会秘书列席了会议。本次会议的出席人数、召集、召开程序和议事内容均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和《实丰文化发展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规定。出席会议的监事通过了以下决议:

(一)会议以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2024年半年度报告全文及摘要的议案》。

经审核,监事会认为:公司《2024年半年度报告全文》及《2024年半年度报告摘要》的编制和审核的程序符合法律、行政法规和中国证监会的规定,报告内容真实、准确、完整的反映了公司2024年半年度经营的实际情况,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4年8月31日在 《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披露的《实丰文化发展股份有限公司2024年半年度报告摘要》及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披露的《实丰文化发展股份有限公司2024年半年度报告全文》。

二、备查文件

(一)经与会监事签字并加盖监事会印章的监事会决议。

特此公告。

实丰文化发展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2024年8月31日

证券代码:002862　　证券简称:实丰文化　　公告编号:2024-046

实丰文化发展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实丰文化发展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实丰文化”或“上市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通知于2024年8月17日以邮件及专人送达等方式给各位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会议于2024年8月29日在广东省汕头市澄海区文冠路澄华工业区公司一楼会议室以现场结合通讯表决方式召开。本次会议由董事长蔡俊权先生召集,会议应出席董事7名,实际出席董事7名,其中独立董事金鹏先生、姚建曦先生以通讯表决的方式出席会议。会议由公司董事长蔡俊权先生主持,公司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会议。本次会议的出席人数、召集、召开程序和议事内容均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和《实丰文化发展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规定。出席会议的董事通过了以下决议:

(一)会议以7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2024年半年度报告全文及摘要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4年8月31日在 《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披露的《实丰文化发展股份有限公司2024年半年度报告摘要》及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披露的《实丰文化发展股份有限公司2024年半年度报告全文》。

二、备查文件

(一)经与会董事签字并加盖董事会印章的董事会决议。

特此公告。

实丰文化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4年8月31日

公司代码:600392　　公司简称:盛和资源

盛和资源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2024】半年度报告摘要

第一节 重要提示

1.1本半年度报告摘要来自半年度报告全文,为全面了解本公司的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及未来发展规划,投资者应当到www.sse.com.cn网站仔细阅读半年度报告全文。

1.2本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半年度报告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1.3未出席董事情况

未出席董事职务	未出席董事姓名	未出席董事的原因说明	被委托人姓名
董事	王晓晖	在国外,委托出席	黄平

1.4本半年度报告未经审计。

1.5董事会决议通过的本报告期利润分配预案或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报告期,公司不进行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

第二节 公司基本情况

2.1公司简介

公司股票简况				
股票种类	股票上市交易所	股票简称	股票代码	变更前股票简称
A股	上海证券交易所	盛和资源	600392	太工天成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郭晓雷	陈冬梅
电话	028-85425108	028-85425108
办公地址	成都市高新区盛和一路66号城南天府7楼	成都市高新区盛和一路66号城南天府7楼
电子信箱	securities@shenghеholding.com	sh600392@163.com

2.2主要财务数据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本报告期末	上年度末	本报告期末比上年度末增减(%)
总资产	13,920,153,221.09	15,325,764,939.65	-9.17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8,246,258,623.72	9,018,779,388.72	-8.57
	本报告期	上年同期	本报告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营业收入	5,438,021,526.68	8,557,707,788.86	-36.45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68,516,967.05	83,976,541.01	-181.59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70,521,009.60	28,075,028.97	-351.19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22,812,439.10	-340,635,080.20	224.12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0.76	0.90	减少1.66个百分点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0391	0.0479	-181.63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0391	0.0479	-181.63

2.3前10名股东持股情况表

单位:股

截至报告期末股东总数(户)	149,468
截至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户)	0

前10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持股数量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质押、标记或冻结的股份数量	
中国地质科学院矿产综合利用研究所	国家	14.06	246,382,218	0	无	
王全根	境内自然人	6.69	117,289,498	0	无	
黄平	境内自然人	5.49	96,271,094	0	无	
四川巨星企业集团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4.53	79,450,032	0	质押	47,600,000
四川省地质矿产(集团)有限公司	国有法人	3.15	55,232,004	0	无	
香港中央结算有限公司	其他	1.39	24,442,858	0	无	
王晓晖	境内自然人	1.17	20,425,746	0	无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中证500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其他	0.96	16,805,222	0	无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嘉实中证稀土产业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其他	0.38	6,649,612	0	无	
戚涛	境内自然人	0.35	6,052,353	0	无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公司前10大股东中王全根、黄平、巨星集团、地矿公司不存在任何一致行动关系,未知其他股东之间是否存在其他关联关系或属于《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规定的一致行动人。					
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及持股数量的说明	无					

2.4截至报告期末的优先股股东总数、前10名优先股股东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2.5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变更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6在半年度报告批准报出日存续的债券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第三节 重要事项

公司应当根据重要性原则,说明报告期内公司经营情况的重大变化,以及报告期内发生的对公司经营情况有重大影响和预计未来会有重大影响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证券代码:600392　　证券简称:盛和资源　　公告编号:临2024-036

盛和资源控股股份有限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1、盛和资源控股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于2024年8月30日在公司会议室召开。公司董事会办公室已依照公司章程的规定,以电子邮件或专人送达的方式通知了第八届董事会全体董事。会议召集程序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2、本次董事会采用现场与通讯相结合的方式召开,本次会议应参会董事10人,实际参会董事10人(其中:委托出席的董事1人,以通讯表决方式出席会议的5人),董事王晓晖先生因在国外不能出席本次会议委托副董事长黄平先生出席本次会议,董事张耕先生、独立董事谢玉玲女士、杨文浩先生、赵发忠先生、周玮先生以通讯方式出席本次会议。会议由公司副董事长黄平先生主持。公司全体监事及部分高管人员列席本次会议。

综上,本次会议的召开和表决程序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会议决议合法有效。会议以举手表决和通讯表决的方式审议通过如下议案: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一)议案名称和表决情况

1、审议通过《关于2024年半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议案》

本报告已经董事会审计委员会事先认可并同意提交董事会审议。

本议案表决结果:同意10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2、审议通过《关于补选第八届董事会董事的议案》

鉴于公司董事颜世强先生因工作调动的原因申请辞去公司董事、董事长、董事会战略与可持续发展委员会召集人、委员等职务,根据《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公司需补选一名董事,经公司股东提名并经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审查,同意提名谢兵先生为第八届董事会董事候选人,任期至公司第八届董事会届满之日止。

本议案表决结果:同意10票,反对0票,弃权0票。本议案需提交公司2024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

3、审议通过《关于召开2024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根据《公司法》、《证券法》等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法律文件和公司的实际情况,公司董事会决定于 2024年9月18日召开公司2024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 对以上第2项议案进行审议。

本议案表决结果:同意10票,反对0票,弃权0票。

(二)上述议案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发布的相关公告和上网附件。

特此公告。

盛和资源控股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年8月31日

证券代码:600392　　证券简称:盛和资源　　公告编号:临2024-037

盛和资源控股股份有限公司第八届监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监事会及全体监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一、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盛和资源控股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八届监事会第十二次会议于2024年8月30日在公司会议室(成都市高新区盛和一路66号城南天府7楼)召开。公司监事会办公室已依照公司章程的规定, 以电子邮件或专人送达的方式通知了第八届监事会全体监事。

本次监事会会议应出席的监事人数3人,实际出席的监事3人。会议的主持人为监事会主席曾明,公司董事会秘书、证券事务代表列席本次会议。

本次监事会会议的召开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会议以举手表决的方式审议通过如下议案:

二、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一)议案名称和表决情况

1、审议通过《关于2024年半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议案》

本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公司监事会对公司2024年半年度报告进行审核后,提出如下审核意见:

(1)公司2024年半年度报告的编制和审议程序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公司章程》和公司内部管理制度的各项规定;

(2)公司2024年半年度报告的内容和格式符合中国证监会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的各项规定, 所包含的信息能够从各个方面真实地反映出公司2024年半年度的经营管理和财务状况等事项;

(3)在监事会出具本意见前,未发现参与2024年半年度报告编制和审议的人员有违反保密规定的行为。

(二)上述议案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发布的相关公告和上网附件。

特此公告。

盛和资源控股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2024年8月31日

报备文件:监事会决议

证券代码:600392　　证券简称:盛和资源　　公告编号:临2024-038

盛和资源控股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补选董事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盛和资源控股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董事颜世强先生因工作调动的原因申请辞去公司董事、董事长、董事会战略与可持续发展委员会召集人、委员等职务,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4年7月29日披露的《盛和资源控股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董事长辞职及副董事长代行董事长职责的公告》(公告编号:临2024-031)。

2024年8月30日,公司召开第八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补选第八届董事会董事的议案》,经公司股东中国地质科学院矿产综合利用研究所提名并经公司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对任职资格进行审查, 同意补选谢兵先生为公司第八届董事会董事候选人(简历详见附件)。

本次补选董事事项尚需提交公司2024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选举, 谢兵先生的任职期限自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公司第八届董事会届满之日止。

特此公告。

盛和资源控股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年8月31日

附件:

谢兵简历

谢兵:男,1969年4月生,研究生学历。曾任四川省地质矿产勘查开发局副局长、党委委员。2024年7月起任中国地质科学院矿产综合利用研究所副所长(主持工作)、党委副书记。

证券代码:600392　　证券简称:盛和资源　　公告编号:2024-039

盛和资源控股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2024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股东大会召开日期:2024年9月18日

●本次股东大会采用的网络投票系统: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

一、召开会议的基本情况

(一)股东大会类型和届次

2024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

(二)股东大会召集人:董事会

(三)投票方式:本次股东大会所采用的表决方式是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

(四)现场会议召开的日期、时间和地点

召开的日期时间:2024年9月18日14点30分

召开地点:成都市高新区盛和一路66号城南天府7楼(公司会议室)

(五)网络投票的系统、起止日期和投票时间。

网络投票系统: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

网络投票起止时间:自2024年9月18日

至2024年9月18日

采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络投票系统, 通过交易系统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东大会召开当日的交易时间段,即9:15-9:25,9:30-11:30,13:00-15:00;通过互联网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东大会召开当日的9:15-15:00。

(六)融资融券、转融通、约定购回业务账户和沪股通投资者的投票程序

涉及融资融券、转融通业务、约定购回业务相关账户以及沪股通投资者的投票,应按照《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 一 规范运作》等有关规定执行。

二、会议审议事项

本次股东大会审议议案及投票股东类型

序号	议案名称	投票股东类型
		A股股东
非累积投票议案		
1	关于补选第八届董事会董事的议案	√

1、各议案已披露的时间和披露媒体

上述议案已经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具体内容披露于2024年8月31日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及《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

2、特别决议议案:无

3、对中小投资者单独计票的议案:1

4、涉及关联股东回避表决的议案:无

应回避表决的关联股东名称:无

5、涉及优先股股东参与表决的议案:无

三、股东大会投票注意事项

(一)本公司股东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行使表决权的,既可以登陆交易系统投票平台(通过指定交易的证券公司交易终端)进行投票,也可以登陆互联网投票平台(网址:vote.sseinfo.com)进行投票。首次登陆互联网投票平台进行投票的,投资者需要完成股东身份认证。具体操作请见互联网投票平台网站说明。

(二)持有多个股东账户的股东,可行使的表决权数量是其名下全部股东账户所持相同类别普通股和相同品种优先股的数量总和。

持有多个股东账户的股东通过本所网络投票系统参与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的, 可以通过其任一股东账户参加。投票后,视为其全部股东账户下的相同类别普通股和相同品种优先股均已分别投出同一意见的表决票。

持有多个股东账户的股东,通过多个股东账户重复进行表决的,其全部股东账户下的相同类别普通股和相同品种优先股的表决意见, 分别以各类别和品种股票的第一次投票结果为准。

(三)同一表决权通过现场、本所网络投票平台或其他方式重复进行表决的,以第一次投票结果为准。

(四)股东对所有议案均表决完毕才能提交。

四、会议出席对象

(一) 股权登记日收市后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登记在册的公司股东有权出席股东大会(具体情况详见下表),并可以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和参加表决。该代理人不必是公司股东。

股份类别	股票代码	股票简称	股权登记日
A股	600392	盛和资源	2024/9/10

(二)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三)公司聘请的律师。

(四)其他人员

五、会议登记方法

(一)登记时间:2024年9月14日上午9:00~12:00、下午2:00~5:00。

(二)登记手续:

1、符合出席会议资格的法人股东由法定代表人出席会议的,需持营业执照复印件、股东账户卡、本人身份证办理登记手续;由代理人出席会议的,代理人需持营业执照复印件、股东账户卡、法人代表授权委托书原件、本人身份证办理登记手续;

2、符合出席会议资格的个人股东出席会议的需持有效持股凭证、本人身份证、股东账户卡办理登记手续;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的需持授权委托书、委托人有效持股凭证、委托人身份证、股东账户卡及代理人身份证办理登记手续;

3、外地股东可通过传真或信函方式办理登记手续(信函到达邮戳或传真到达时间应不迟于2024年9月14日下午5:00)。

(三)登记及邮寄地点:成都市高新区盛和一路66号城南天府7楼,邮编:610041。

六、其他事项

1、参加本次会议的股东食宿、交通等费用自理;

2、联系人:陈冬梅、郝博

电话:028-85425108　　传真:028-85530349

3、网络投票期间,如投票系统遇到突发重大事件的影响,则股东大会的进程按当日通知进行。

特此公告。

盛和资源控股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年8月31日

附件1:授权委托书

●报备文件

提议召开本次股东大会的董事会决议

附件1:授权委托书

授权委托书

盛和资源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兹委托先生(女士)代表本单位(或本人)出席2024年9月18日召开的贵公司2024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并代为行使表决权。

委托人持普通股数:

委托人股东账户号:

序号	非累积投票议案名称	同意	反对	弃权
1	关于补选第八届董事会董事的议案			

委托人签名(盖章):　　受托人签名:

委托人身份证号:　　受托人身份证号:

委托日期: 年 月 日

备注:

委托人应当在委托书中“同意”、“反对”或“弃权”意向中选择一个并打“√”,对于委托人在本授权委托书中未作具体指示的,受托人有权按自己的意愿进行表决。

公司代码:600246　　公司简称:万通发展

北京万通新发展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4】半年度报告摘要

第一节 重要提示

1.1本半年度报告摘要来自半年度报告全文,为全面了解本公司的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及未来发展规划,投资者应当到www.sse.com.cn网站仔细阅读半年度报告全文。

1.2本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半年度报告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1.3公司全体董事出席董事会会议。

1.4本半年度报告未经审计。

1.5董事会决议通过的本报告期利润分配预案或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不适用

第二节 公司基本情况

2.1公司简介

公司股票简况				
股票种类	股票上市交易所	股票简称	股票代码	变更前股票简称
A股	上海证券交易所	万通发展	600246	万通地产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吴狄杰	杨建、谢炳
电话	010-59071169	010-59071169
办公地址	北京市朝阳区朝外大街甲6号万通中心写字楼D座4层	北京市朝阳区朝外大街甲6号万通中心写字楼D座4层
电子信箱	dongban@vantone.com	dongban@vantone.com

2.2主要财务数据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本报告期末	上年度末	本报告期末比上年度末增减(%)
总资产	8,470,052,922.36	8,831,416,267.27	-4.09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5,563,852,612.15	5,632,633,254.86	-1.40
	本报告期	上年同期	本报告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营业收入	235,155,818.14	266,313,137.16	-7.90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79,134,869.56	-96,465,729.72	17.97
归属于